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7月3日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调整相关议案。

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	1、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审议批准情况； 2、修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认购金额上限和认购数量上限； 3、修订本次募集资金上限。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修订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认购金额上限和认购数量上限。
	五、募集资金投向	修订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上限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八、本次发行的审批情况	更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审批情况。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第三节 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的内容摘要	二、与张曦签订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内容摘要	新增了公司与张曦签订的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内容摘要。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更新了本次募集资金上限和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以及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五、补充流动资金	更新了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和分析	六、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了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5日